公告编号: 2018-033

证券代码: 839378

证券简称: 昇和新材

主办券商: 光大证券

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: 2018年7月16日10时

结束时间: 2018年7月16日12时

(五)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7 月 13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 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 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 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(七)会议地点: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审议《关于取消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〈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〉的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- 1.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;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凭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;
- 2.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,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;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;
- 3. 办理登记手续,可用信函、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, 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18年7月15日9点至12点
- (三)登记地点

金湖县工业园区环城西路 312 号办公楼一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雷兴伟

电话: 0517-86900306

传真: 0517-86900305

电子邮箱: 524792956@qq.com

联系地址: 金湖县工业园区环城西路 312 号

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9日